

風險因素

閣下於[編纂]我們的H股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H股[編纂]價格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大幅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閣下應就閣下的特定情況，向相關顧問徵詢有關閣下有意[編纂]的專業意見。

該等因素為未必發生的或然事件，而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提供資料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於本文件日期後將不會更新，並受本文件「前瞻性陳述」的警示聲明所規限。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依賴業務合作夥伴（包括地方政府、行業監管機構、聚合平台及OTA）的夥伴關係及合作來持續擴展我們的業務。任何與該等合作夥伴的夥伴關係或合作的終止或惡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家中國綜合出行服務提供商，主要從事網約車服務、客運服務以及為前述及其他行業提供數字化服務。我們與地方政府及行業監管機構合作，依靠與彼等的穩定關係以不斷擴展及發展業務。與地方政府及行業監管機構的合作有助我們快速進入市場並在群眾中建立信譽。然而，地方政府及行業監管機構可能出於與我們無關的考慮而決定終止或暫停與我們的關係或委任替代合作夥伴，我們的業務、收入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亦與各種業務合作夥伴合作，包括OTA及聚合平台，為我們的客運服務客戶及我們的網約車業務提供客流。我們預計，在可見未來，我們的業務將繼續取決於我們與現有聚合平台及OTA保持良好關係及與新聚合平台及OTA建立關係的能力，以及該等聚合平台及OTA繼續支持我們、為我們提供所需用戶流量的能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按有利的條款與該等業務合作夥伴保持穩固關係。特別是，倘我們與聚合平台或OTA的合作受到任何干擾，或他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惡化，我們可自他們獲得的訂單數量可能會大幅減少，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網約車服務業務依賴我們與少數聚合平台的合作。

我們的網約車服務業務依賴我們與少數主流聚合平台的合作。在整個往績記錄期間，高德是我們最大的聚合平台服務提供商。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通過高德產生的GTV分別佔我們網約車服務業務總GTV的89.5%、93.9%、94.7%及95.5%。

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的業務將繼續取決於我們與相對少數的聚合平台保持良好關係的能力，以及該等聚合平台繼續向我們提供所需服務的能力。倘他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惡化，或倘我們與他們的業務關係中斷及終止，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公眾出行方式及偏好的變化以及城際及城市內交通市場的增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道路客運行業及網約車服務行業重度依賴公眾對城際道路客運服務及城市內網約車服務的需求。

風 險 因 素

道路客運行業的消費者偏好及未來發展存在不確定性。快速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包括轉向使用個人車輛、定制客運服務或其他替代交通方式，可能會影響對大巴車服務的需求。技術進步（例如網約車平台及創新服務選擇（如自動駕駛出租車）的興起）帶來競爭挑戰，可能會阻礙市場滲透。經濟狀況、燃料價格及都市規劃政策進一步加劇不可預測性。此外，旨在減少碳排放的監管發展及環境政策可能會影響運營成本及市場動態。由於此等因素共同塑造道路運輸格局，我們可能會在實現預期的市場接受度、維持增長軌跡及保持在道路客運行業的盈利能力方面遇到困難。

就網約車行業而言，公眾對網約車服務存在安全、隱私或成本方面的擔憂，可能不會認為網約車服務是理想的出行選擇。此外，網約車行業還面臨着替代出行方式帶來的挑戰。若公眾選擇出租車服務、共享單車或其他公共交通作為首選出行方式，網約車服務的需求可能因而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近年來，中國及網約車行業的監管環境在不同方面經歷了多種變化及改革，其中包括網絡安全、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安全以及反壟斷事宜。我們無法保證監管機構不會對網約車服務行業施加更嚴格的要求，或網約車服務行業不會有重大變化或改革。網約車行業的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收入可能會減少。任何上述風險及挑戰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競爭激烈。倘我們未能有效或成功地與現有及新競爭對手競爭，我們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而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道路客運信息服務行業競爭激烈，其特點是技術變革迅速，乘客偏好不斷變化，新服務頻繁推出。我們主要與其他信息服務供應商及網約車服務商競爭。隨著中國道路客運信息服務及網約車服務市場持續發展，我們可能面臨來自新的國內服務商（包括其他主要互聯網公司運營的平台）或尋求進軍中國的國際參與者的競爭。憑藉成熟的服務產品及龐大的乘客群，航空技術及鐵路行業的公司可將其業務擴展至道路客運信息服務行業。我們的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業務與服務於道路客運行業及其他行業的其他數字化服務提供商競爭。競爭的加劇導致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行業的整體毛利率受壓。該等因素的結合意味我們行業的潛在進入者面臨的進入壁壘相對較低。我們的網約車業務亦受個人汽車擁有量及使用量影響。我們面臨的競爭隨著運輸公司紛紛自建服務平台及運營體系或與其他信息服務商結盟而加劇。

我們預期來自現有競爭對手及市場上可能擁有更多資源或其他戰略優勢的新進入者的競爭將會持續。我們目前或未來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比我們擁有更長的經營歷史、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大的客戶和供應商基礎或更強大的財務、技術或營銷資源。倘我們無法預測或應對該等競爭挑戰，我們的競爭地位可能會被削弱或無法改善，我們可能會經歷增長停滯甚至收入下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與現有競爭對手及新進入者的有效競爭能力取決於我們控制範圍內外的諸多因素，包括：(i)我們透過吸引和留住客運站、客運企業以及個人及企業乘客以擴大客戶群的能力；(ii)我們與我們的司機及運力夥伴合作以提供卓越網約車體驗的能力；(iii)我們維護及改進安全機制的的能力；(iv)我們產品與競爭對手相比的受歡迎程度、價格、實用性、易用性、性能和可靠性；(v)我們相對於競爭對手的聲譽及品牌實力；(vi)我們擴大與政府及企業合作夥伴的合作關係或策略夥伴關係的能力；(vii)我

風險因素

們以及競爭對手開發新服務產品的能力；(viii)我們維持商業誠信的能力；(ix)監管機構要求或我們為回應監管機構不斷變化的法例和規定而選擇作出的改變；(x)我們完全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規則、政策和指引，以及解決爭議、訴訟、和解、判決、禁制令和同意令的能力；(xi)我們吸引、留住並激勵有才華員工的能力；(xii)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及(xiii)我們行業內的收購或合併。

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多的推廣策略資源，並採用更積極的推廣策略來獲取新客戶。此外，擁有大量活躍客戶群的競爭對手可利用其優勢推廣其品牌。例如，旅遊服務平台可利用已獲得的流量，並將乘客從其他服務產品引導至其交通服務，實現更大協同效應。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成功與新的或現有的競爭對手競爭。倘我們無法成功競爭，我們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利潤率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出行行業的整體衰退或中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到中國出行行業趨勢的重大影響。由於出行行業對商業及個人的可自由支配開支水平高度敏感，因此在整體經濟衰退期間往往會下降。近期經濟發展已導致運輸服務需求減弱。其他傾向於減少出行並可能減少我們收入的趨勢或事件包括：(i)正在發生或可能發生的戰爭或恐怖活動；(ii)爆發疫情及其他嚴重的健康危機；(iii)與出行有關的意外增加；(iv)政治動盪、內亂或其他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及(v)自然災害或惡劣天氣狀況（如颶風、地震或海嘯）以及氣候變化的實際影響，可能包括更頻繁或更嚴重的風暴、洪水、海平面上升、缺水、乾旱及野火。特別是惡劣天氣，如夏季華南水浸及冬季華北大雪等，可能會導致延誤、擁堵、道路封閉、降低道路安全及大規模取消訂單。

我們可能會受到出行行業該等衰退或中斷的重大不利影響，且在許多情況下，我們幾乎無法控制此類事件的發生。該等事件可能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減少。這種需求減少（視乎範圍及持續時間而定）可能對我們的短期及長期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監管客運及我們經營的其他行業。倘我們未能取得或維持所有相關牌照、許可證及批准、倘中國法律及法規發生變動、倘中國政府對該等行業施加更多限制，或倘我們須採取耗時或成本高昂的合規行動，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監管客運及我們經營的若干其他行業。我們需要從不同的監管機構獲得適用的牌照、許可證或批准，以開展我們的業務，包括就網約車、增值電信及旅行社取得許可證。

特別是，我們須在經營網約車服務的城市獲得網約車業務許可證。此外，我們平台上從事網約車業務的司機和車輛亦須領取特定的牌照和許可證。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我們聘用提供網約車服務的車輛及／或司機中，少數車輛及／或司機未持有所需《網絡預約出租汽車運輸證》及／或《網絡預約出租汽車駕駛員證》。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總共被處126項罰款金額在人民幣20,000元或以上的行政處罰。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罰款總額為人民幣4.6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合規事宜－交通運輸許可證和網絡預約出租汽車駕駛員證」。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成功更新或重續所有必要的牌照，或這些牌照足以開展我們目前或未來的所有業務。我們必須辦理、取得或維持任何必要的牌照或批准，或作出必要備案。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司機及車輛能夠及時辦

風 險 因 素

理、取得或維持所有必要的牌照。倘我們日後未能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的牌照、許可證或批准，我們可能會受到各種處罰，例如罰款或暫停該等受規管業務的營運，這可能會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該等法規亦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此外，我們可能必須不時對我們的營運進行重大變更，以符合不斷變化的、適用於我們所經營行業整體及我們業務許多方面的法律、法規和政策，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營運成本或限制我們提供服務的選擇，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及乘客滿意度，則我們及我們客戶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乘客群規模及乘客參與度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面向乘客的平台包括「出行365」及「365約車」。倘我們的乘客不再認為我們的服務有用且令人滿意，我們可能無法增加或維持我們的乘客群及乘客參與度。

許多因素可能會對乘客增長、留存率及參與度產生負面影響，包括：(i)我們可能無法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ii)儘管我們不斷研究、監察及分析乘客需求，但仍可能無法識別及滿足不斷變化的乘客需求；(iii)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開發及推出新的或更新的服務，或者我們推出的該等服務可能不會得到乘客好評；(iv)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更新現有技術或開發新技術以保持領先或跟上市場發展；(v)我們可能會遇到技術或其他問題，導致我們的服務無法順利且可靠地運作；(vi)我們可能無法解決乘客對隱私、資料安全及其他因素的擔憂；及(vii)我們可能被迫修改我們的服務，以應對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的要求，或回應來自政府機關的要求，而這可能會損害平台用戶體驗。

我們擴大或留住乘客群及提高乘客參與度的能力亦取決於我們提供卓越乘客體驗的能力。倘我們未能提供優質的乘客服務，乘客可能不太願意向我們購買出行服務或向新乘客推薦我們，而我們可能會流失乘客至競爭對手。倘我們因上述一項或多項原因而無法擴大或維持乘客群或提高乘客參與度，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長期變現潛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亦認為，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對擴大我們的乘客群至關重要。我們品牌的成功推廣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維持龐大而活躍的乘客群、與業務合作夥伴保持關係、提供高質量的乘客支援、妥善解決乘客要求及處理乘客投訴，以及組織有效的營銷及推廣計劃。我們亦面臨因乘客投訴而產生的聲譽風險。倘乘客對我們提供的出行服務不滿意，可能向我們投訴。倘我們未能及時有效地解決投訴，我們的乘客可能會減少使用我們的平台及服務，及可能會以一切可行方式要求我們退款，甚或作出進一步賠償。倘該等投訴被公開，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及留住網約車服務的乘客及司機，或未能提高現有乘客對我們網約車服務的使用率，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網約車服務業務的成功受我們通過吸引及留住使用我們服務的乘客及司機來維持或擴大我們在地區市場的網絡規模的能力所影響。如果乘客選擇使用競爭對手提供的網約車服務，我們可能無法為司機創造足夠的機會賺取具競爭力的收入，這可能會降低我們服務的效用。乘客供應不足將減少我們的網約車訂單，並對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的服務質量下降或我們競爭對手的服務及產品獲得更

風險因素

高市場採用率，我們的乘客可能會流向競爭對手，這可能會削弱我們的網絡效應。同樣，我們可能會遇到司機供應限制。司機數量或可用性的任何減少都可能導致乘客使用量的減少。使用我們網約車服務的司機或乘客人數減少將降低我們網絡的價值，並損害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

網約車市場的競爭性質意味着需要投入大量資源來維持強大且有吸引力的平台。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乘客及司機相關的成本，則可能導致營銷、促銷及司機補貼方面的支出增加，從而為我們的財務資源造成壓力。高成本還可能迫使我们提高乘客價格或降低司機報酬，這可能會使我們的服務相對於競爭對手而言缺乏吸引力。任何此類發展都可能導致乘客參與度及滿意度下降，從而導致乘車量減少、品牌忠誠度降低，並最終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特別是，為了在若干市場保持競爭力並為我們的網約車服務創造網絡規模及流量，我們有時會降低車費，並為司機及乘客提供大量補貼。我們可能會採取這些做法，目的是在市場上取得領先地位或保護我們的市場地位免受競爭對手損害。如有必要，我們可能會繼續無限期地大規模提供這些折扣及獎勵。我們無法保證這些做法將有效實現吸引或維持司機及乘客參與度的目標，亦無法保證實現這些目標的積極影響將大於這些做法對我們財務業績的負面影響。

我們面臨支付處理風險及支付欺詐相關的風險。

我們依賴第三方支付處理商（如商業銀行和主要第三方支付平台）來處理我們的客戶及乘客的付款以及向我們的供應商的付款。如果我們的任何第三方支付處理商終止與我們的關係或拒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與我們續簽協議，我們將需要尋找替代支付處理商，而我們可能無法在可接受的時間內獲得類似的條款或更換此類支付處理商。此外，我們的第三方支付處理商提供的軟件服務可能無法符合我們的期望、含有錯誤或漏洞、受到干擾或入侵或出現中斷。如果我們的第三方支付處理商不遵守與個人信息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也可能受到處罰或遭暫停服務。任何這些風險都可能導致我們失去接受在線支付或其他支付交易或及時向我們的供應商付款的能力。

由於我們通過借記卡、信用卡和第三方支付渠道處理訂單，如果訂單使用的信用卡或其他支付數據具有欺詐成分，我們可能遭受損失。雖然我們採用技術來偵測欺詐交易，但這些技術由於技術故障或人為錯誤而未必有效。如未能偵測或控制欺詐的支付行為，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並導致我們損失銷量和收入。

我們未來可能會向我們的客戶及乘客提供新的付款方式，這些付款方式可能會受到其他法規和風險約束。我們還受制於與我們接受客戶及乘客付款相關的許多其他法律法規，包括有關洗錢、匯款、隱私和信息安全的法律法規。如果我們不遵守適用的規則和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民事或刑事處罰、罰款或更高的交易費用，並可能失去接受在線支付或其他支付卡交易的能力，這可能會使我們的服務對客戶及乘客來說不那麼方便和缺乏吸引力。如果發生任何這些事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被視為在沒有支付業務許可證的情況下以非金融機構的身份開展支付服務。

我們可能被視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沒有支付業務許可證下提供支付服務的非金融機構。就我們的客運服務業務，我們代表客運站及客運企業與乘客或OTA結算票款，然後我們根據與客運站及客運企業簽訂的合同條款與彼等進行結算。請參閱「業務－客運服務－聯網售票服務－定價及收入模式」及「業務－客運服務－定制客運服務－定價及收入模式」。

風 險 因 素

中國的支付服務受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的監管。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支付服務及用戶資金的法規」。根據國務院於2023年12月9日頒佈並於2024年5月1日生效的《非銀行支付機構監督管理條例》，設立非銀行支付機構，應當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取得支付業務許可（「支付業務許可」）。未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擅自設立非銀行支付機構、從事或者變相從事支付業務的，由中國人民銀行依法予以取締。

由於相關政府部門有權酌情決定哪些行為或流程構成未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的支付或結算服務，我們無法保證我們過去的結算實踐不會導致我們被視為無證從事支付及結算服務的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所知，我們並未因任何涉嫌在未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或違反相關規則及法規下經營支付及結算服務而受到處罰。

為糾正上述問題，我們已經與持牌商業銀行訂立合作協議，以存入及結算與訂約方的款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考慮到(i)我們未因任何涉嫌未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經營支付及結算服務而受到任何處罰；及(ii)我們已與持牌商業銀行簽訂合作協議以糾正該問題；及(iii)相關金額僅涉及我們的客運服務業務項下的交易，其收入佔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總收入少於5.0%。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基於以上事實，該缺陷不構成我們運營的重大法律障礙。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在沒有支付業務許可證的情況下以非金融機構的身份開展支付服務」。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與該商業銀行的合作足以滿足我們目前或未來的所有業務。此外，持牌商業銀行提供的結算服務受各種規則及法規所約束，這些規則及法規可能會被修改或重新詮釋以涵蓋其他要求。為應對此類變化，我們可能必須調整與持牌商業銀行的合作，並可能因而產生更高的交易成本及合規成本。此外，若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政府部門認為我們過去提供的支付方式不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可能會遭施加監管行動、調查、罰款及處罰。任何一種情況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與第三方支付安排相關的風險，例如第三方索還資金的申索及洗黑錢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若干客戶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透過其指定的第三方賬戶與我們結算交易。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第三方付款安排」。截至2024年底，我們已終止第三方支付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面臨與該等第三方支付安排有關的各種風險，例如(i)第三方付款人可能會提出索賠，要求退還資金，因為他們並無合同債務。此外，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算人也可能會提出索賠；及(ii)供應商可能會提出申索，稱他們並未收到我們付給其指定第三方的款項。若第三方付款人或其清算人向我們提出任何申索，或因我們違反或不遵守法律及規例而對我們提出或提起法律訴訟（不論是民事或刑事），要求我們退回相關款項，我們將不得不花費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就該等申索及法律訴訟進行抗辯，且我們或須遵守法院裁決及退回我們所售產品的貨款。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與我們或我們競爭對手的服務相關的安全事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與我們或我們競爭對手的服務或其他方面相關的安全事故可能會引起公眾關注，損害我們的聲譽，招致政府審查或行政處分，並導致要求對我們的業務施加限制。倘我們的安全機制未能確保乘客安全，或倘我們未能解決與我們服務相關的安全問題，則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維持高安全水平服務的能力，以及公眾對我們網約車服務安全水平的看法，以吸引和留住乘客和司機。我們有廣泛的安全協議來涵蓋每次乘車前、乘車中和乘車後的風險。請參閱「業務－網約車服務－合規和安全措施」。然而，我們的安全措施可能無效，或我們用來識別過往問題行為的數據庫可能不正確或不完整，或安全事故可能由沒有過往問題行為的司機或乘客造成。此外，我們的運力夥伴可能未有為司機提供足夠的安全培訓。司機可能表現出較弱的安全意識，並有超速、疲勞駕駛或開車時使用手機等違規行為。就統計上的可能性而言，與其他交通方式相比，無論死亡或傷害是因意外、犯罪或非我們能控制的事件導致的，其均可能不成比例地影響公眾對網約車服務的看法。該等安全事故可能會導致負面宣傳，並將我們的服務與風險升高聯繫在一起。於2024年7月，我們運力夥伴管理的一名司機在重慶因超速駕駛發生交通意外，導致多人死亡。針對該事件，2025年1月，重慶市應急管理局（「應急部門」）對我們作出行政處罰。該處罰是針對我們重慶分公司（於重慶作為我們的《網絡預約出租汽車經營許可證》持有人），應急部門認為重慶分公司未能履行其安全生產責任。應急部門已對我們的重慶分公司處以人民幣1.3百萬元的罰款。於2024年7月2日，我們重慶分公司已終止該司機在我們平台上的營運。重慶分公司已繳付罰款並執行整改措施。根據與應急部門的面談並經我們的中國律師確認，該項處罰不構成重大行政處罰。

在客運服務業務中，實際承運人為出行服務提供商，其對乘客承擔安全運輸責任。運輸服務商在提供運輸服務時可能無法按照相關規定實施充分有效的安全措施。在此等情況下，作為平台服務商，我們可能會捲入負面輿情。

此外，公眾對網約車服務及客運服務安全性的看法和監管審查，通常可能會受到與我們無關的其他平台上發生的安全事故所影響，這可能會分散我們的管理層在業務運營的時間和注意力，並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無法防止或減輕安全事故，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網約車業務的司機被歸類為僱員、工人或准僱員，我們的業務將受到不利影響。

與中國網約車服務行業其他公司的慣例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網約車司機並非僱員，我們與司機之間的使用條款反映了這種理解。司機的地位並無受到政府機關的質疑。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司機的獨立分包商身份日後不會受到立法者、政府機關或私人團體的質疑。根據新法規，我們可能須將平台上的司機視為僱員，與他們簽訂全職僱傭合約，或在我們的服務協議中向他們提供與全職僱員類似的保護。我們可能會捲入法律程序，包括訴訟、向行政機構提出的仲裁、指控及索賠，以及聲稱應將司機視為我們僱員而非獨立分包商的勞工、社會安全、稅務或其他主管機關的調查或稽核。我們未必能夠對司機分類成功抗辯。此外，與司機分類有關的未決及未來訴訟（包括仲裁請求）的抗辯、和解或解決或政府調查所涉及的成本，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且不論結果如何，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即使我們在現行法律下勝訴，未來法律也可能會以不利於我們的方式有所改動。

風險因素

倘法律、法規或司法機關或政府決定要求我們聘用司機為僱員，我們須從根本上改變業務模式，其影響難以預料。目前，我們並無要求司機獨家參與我們的網約車業務，且許多司機可能同時使用我們的競爭平台。每位司機在我們的網約車服務上花費的時數亦因人而異。倘我們被要求將司機視為僱員，我們可能會選擇減少網絡上的司機人數，並保留主要從我們的網絡賺取收入的司機。我們將須遵守額外監管規定，例如有關稅務及最低工資及加班的規定、有關僱員福利、社會保障、勞工賠償及失業的規定，以及有關反歧視、反騷擾及反報復的規定等等。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將要求我們產生大量額外開支。司機的重新分類亦可能增加日後針對我們提出的與僱傭相關的索償，使我們對司機的任何不當行為承擔替代責任，或由於在僱員模式下失去靈活性而降低我們對司機的吸引力。上述情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甚至使我們目前的業務模式不再具有可持續性。

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管理目前的增長和潛在的未來增長，或者如果我們無法有效地執行我們的戰略，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

我們在過去幾年經歷了顯著的增長。利用通過聯網售票服務業務建立的廣泛乘客群、企業合作夥伴及政府資源，我們分別於2017年及2018年將我們的服務擴展到定制客運服務及網約車服務。我們計劃進一步發展業務，(其中包括)投資提升品牌知名度、擴大產品及服務範圍並增強運營能力、加強研發能力以及尋求收購、投資及戰略聯盟。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將高度依賴我們成功管理擴張和增長的能力。

我們在進行業務增長時面臨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管理一個擁有更多不同部門僱員的大型組織；(ii)控制費用和投資以預期擴大業務；(iii)建立或橫向或縱向擴展到上游供應商；(iv)實施和加強管理基礎設施、系統和流程；及(v)成功執行我們的戰略和業務。

任何未能有效管理我們業務增長和擴張的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業務項下客戶的往來可能為非經常性及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獲得新項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項目向客戶提供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且我們與客戶的業務往來屬於非經常性質。因此，我們的客戶並無義務繼續向我們授出合約，且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獲得新合約。因此，合約的數量及規模以及我們能夠從中獲得的收入金額受客戶業務變化、市場狀況變化及政府政策變化等一系列因素影響。

因此，我們的收益可能於不同期間有很大差異，且可能難以預測我們未來的業務量。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業務中標率分別為90.9%、93.3%、100.0%及100.0%。我們的中標率受一系列因素的影響，包括我們的定價及投標策略、競爭對手的投標及定價策略、競爭程度及客戶的評價標準。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達到與往績記錄期間相似的中標率。

視乎市場狀況及競爭格局而定，我們或須降低定價或調整投標策略，以維持投標的競爭力。倘本集團未能自客戶取得與現有項目相當的合約價值、規模及／或利潤率的新項目，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已進行並可能繼續進行收購及投資活動，這些活動可能需要管理層的大量關注、擾亂我們的業務、攤薄股東價值，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通過一系列收購事項，我們收購安徽皖美（一家專注於在安徽省市場提供聯網售票服務、定制客運服務及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的客運企業）約39.83%股權。更多資料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我們可能會繼續收購或投資其他公司、產品或技術，以增強我們的服務及產品範圍。我們可能無法找到合適的收購或投資對象，也可能無法以優惠條款完成收購和投資。即使我們按預期完成收購和投資，我們也可能無法最終增強我們的競爭力或實現我們的目標；我們完成的任何收購和投資都可能被客戶或投資者負面看待。此外，如果我們未能成功將此類收購或與此類收購相關的技術整合到本公司，合併後公司的收入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收購和投資可能會擾亂我們正在進行的運營，分散管理層對其主要職責的注意力，使我們承擔額外的責任，增加我們的費用，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準確預測收購或投資交易的財務影響，包括會計費用。我們可能必須支付現金、承擔債務或發行股權證券來支付任何此類收購和投資，每一項都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我們的股本價值，並可能導致股東權益被攤薄。

此外，我們可能會收到其他各方有意收購我們部分或全部業務的意向。評估此類意向所需的時間可能需要管理層投放大量關注，擾亂我們業務的正常運作，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股東及控股股東集團可能與我們有潛在利益衝突，而控股股東集團對我們的經營有重大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若干董事由股東提名。該等董事對本公司的職責與本公司的相關主要股東利益之間可能產生利益衝突。我們無法保證，當利益衝突發生時，該等董事將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此外，該等人士可能違反其與我們所訂立服務合約下的不競爭義務或法定義務，將我們的業務機會轉移給他人，導致我們失去公司機會。如果發生任何該等事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此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姜先生將直接及間接地通過投票權委託實體持有及控制本公司合計約[編纂]%的投票權。因此，在[編纂]完成後，姜先生與投票權委託實體將仍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集團。請參閱「與我們控股股東集團的關係」。控股股東集團的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控股股東集團將對提交我們股東批准的任何公司交易或其他事項的結果產生重大影響，包括合併、整合、出售我們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選舉董事和其他重大公司行動。這種所有權集中度可能會妨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而有關變更原本會使其他股東受益。如果控股股東集團的利益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發生衝突，其他股東可能會被剝奪改善或保護其利益的機會。

風險因素

與我們或我們所經營行業有關的負面消息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H股的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聲譽對我們的業務和競爭力至關重要。不時有關我們或我們所經營行業的負面消息（無論是否合理）可能涉及我們業務的各個方面。這包括我們的服務、平台、客戶體驗、僱員關係和福利、法律合規、財務狀況或前景。例如，就網約車服務行業而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圍繞網約車運力飽和、網約車平台對司機資質審核不力、訂單轉賣、司機佣金結構不透明等問題的負面消息將提出挑戰。負面消息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和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如果有任何負面消息與使用我們的服務、經營我們的業務和我們其他方面有關，潛在乘客及客戶可能不願意與我們進行交易。此外，我們任何品牌的負面消息都可能蔓延至超出所涉及的品牌，特別是我們通常在出行行業的全面參與度，從而影響我們的部分或所有其他品牌。此外，有關其他市場參與者的負面消息或單一事件，無論其是否正確屬實或我們是否從事任何不當活動，都可能導致對我們整個行業的負面看法，並損害我們已建立的信譽。市場中的負面發展可能導致監管審查收緊，並限制我們獲准開展的業務活動範圍。我們可能會因有關我們或整個行業的負面消息而失去大量乘客及客戶。

如果發生上述任何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H股的價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需要承擔額外成本從負面消息造成的影響中復原，這可能會分散我們業務和運營的管理層注意力和其他資源。

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我們的業務過去表現出季節性模式，我們預計這種趨勢將在未來持續下去。就我們的客運服務而言，我們通常會在假期及節日民眾城際出行需求較大時錄得較高的收入。我們的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業務亦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因為該業務的收入一般按個別項目確認，且有關項目通常於每年年底前驗收及結算。因此，我們通常於第四季度自該業務錄得相對較高的收入，而於年內其餘期間錄得相對較低的收入。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季節性」。

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賬面值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乃主要因為在往績記錄期間以前進行私人配售。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投資者的贖回權入賬列為我們購回本身股權投資的贖回負債。因此，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初始確認為金融負債，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並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因修訂估計合約現金流量而引致的金融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賬面值變動。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因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賬面值變動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464.1百萬元、人民幣367.0百萬元、人民幣78.0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17.8百萬元。贖回權及相關金融負債將於[編纂]完成後自動到期。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

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賬面值變動的任何重大波動乃由於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攤銷成本變動。

風險因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虧損、淨流動負債、淨負債及負經營現金流量。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虧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年內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82.3百萬元、人民幣426.1百萬元、人民幣127.5百萬元、人民幣18.2百萬元及人民幣21.3百萬元。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產生利潤。我們實現未來盈利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管理成本及開支的能力。我們擬控制成本及開支，但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實現此目標。隨著我們進一步落實長期戰略，我們日後可能會出現淨虧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短期財務表現產生負面影響。此外，我們實現及維持未來盈利的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控制範圍，例如監管發展或我們所經營行業的競爭動態。此外，我們預計我們的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將隨著我們的業務擴張而增加。倘若我們未能增加足夠的收入以跟上我們的投資及其他開支，我們可能無法持續實現或維持盈利或正現金流量。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013.1百萬元、人民幣2,442.4百萬元、人民幣2,547.5百萬元及人民幣2,570.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向投資者發行的贖回權。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負債淨額」。贖回權及相關贖回負債將於[編纂]完成後自動到期。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淨負債人民幣1,945.9百萬元、人民幣2,369.4百萬元、人民幣2,499.6百萬元及人民幣2,523.4百萬元，主要由於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變動。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4.2百萬元及人民幣21.7百萬元。

我們未來可能會出現淨流動負債、淨負債及負經營現金流，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不足的風險。這會使我們需要從發售及發行H股或其他來源（如外部債務）尋求額外融資，而這些融資的條款可能對我們不利或商業上不合理，甚至根本無法獲得。倘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難以滿足或未能於需要時滿足，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就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產生減值虧損，或就商譽產生減值虧損，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人民幣4.8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於2025年錄得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5.8百萬元；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0.6百萬元；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減值虧損人民幣0.9百萬元。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及其他債務人將按時或全額結算應付我們的款項，亦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根據相關付款條款開具賬單並收回合約資產。倘我們的客戶或其他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或賬單開具、結算或收款出現延誤，我們可能需要額外錄得減值虧損。任何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重大延誤或失敗，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我們收購恒生長運及山西暢捷所產生的商譽，代表了預期從該等收購中獲得的協同效應所帶來的未來經濟利益。於2025年，我們就歸屬於恒生長運的商譽確認了人民幣23.2百萬元的減值虧損。因此，我們對恒生長運減值評估所依據的關鍵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包括預測現金流量減少或貼現率上升），均會導致進一步減值。倘未來預期現金流量下降，或市場及經濟狀況出現不利變動，我們可能需要錄得額外減值虧損。任何該等減值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降低我們的資產淨值，並導致股東回報減少。

風 險 因 素

我們已經並可能繼續根據僱員激勵平台授出股份或購股權及其他類型的獎勵，這可能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而我們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處理可能會繼續大幅減少我們的利潤。

我們認為，授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對提高我們吸引及留住關鍵人員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過往通過建立僱員激勵平台獎勵重要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僱員激勵平台項下並無尚未授予獎勵。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僱員激勵平台」。我們須根據該等已授出獎勵的公允價值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並須考慮市場表現狀況及非歸屬條件的影響。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於員工成本中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0.5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我們額外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將進一步增加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攤薄現有股東的所有權。

我們面臨客戶違約、付款延遲或預扣付款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營運面臨客戶延遲付款及／或拖欠款項的風險。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為人民幣67.0百萬元、人民幣55.4百萬元、人民幣60.8百萬元及人民幣57.2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18.0天、14.0天、11.6天及12.7天。由於我們不同業務分部的性質，各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有重大差異。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佔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82.7%、92.4%、95.6%及92.8%。於同年／期，我們的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152.7天、183.8天、187.3天及287.7天。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的說明－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面臨我們的客戶可能因任何原因延遲或扣留付款的風險，這可能使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面臨壓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根據協定的付款時間表及時全數收回應收客戶的未償還款項。倘我們未能向客戶全額或及時收回該等未償還款項，則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可能會惡化，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面臨無法收回客運站墊款相關的風險。請參閱「業務－客運服務－聯網售票服務－定價及收入模式」。我們收回該等墊款的能力取決於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若干因素，包括客運站的財政穩定性及信譽以及當前經濟狀況。未能收回墊款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日後未能獲得我們可能獲得的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或我們目前享有的任何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被終止、減少或延遲，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往績記錄期間享有15.0%的優惠所得稅率。此外，我們獲得政府補助，包括網約車服務對地方經濟有貢獻而獲得的獎勵。

然而，該等政府補助可能屬非經常性或不可持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另外，不斷變化的稅務法規及新政策的推出可能要求追溯收取歷史稅項。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或及時獲得我們日後可能獲得的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風 險 因 素

倘我們無法開發或管理廣受歡迎的新的或升級的服務或技術，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為繼續吸引及留住乘客及客戶，我們已投資並將需要繼續投資於先進技術的研發，如大數據分析、AI解決方案及雲技術。

我們的服務、產品及技術的成功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該等服務及技術的及時完成、引入、政府監管及市場接受。此外，任何先進技術可能無法按預期發揮作用，或可能無法為乘客及客戶帶來預期價值。

其他人開發的服務產品也有可能使我們的服務產品失去競爭力。此外，我們在先進技術方面的研發工作可能會分散管理層對當前營運的注意力，並將資本和其他資源從我們更成熟的服務產品和技術上轉移。如果我們未能實現投資的預期收益，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可能會受到損害。

如果我們無法繼續開發或管理先進技術，或者如果乘客或客戶不重視該等技術或無視其利益，他們隨後可能會選擇不使用我們的服務和產品，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層、其他主要人員及稱職員工的持續努力，以支持我們的現有業務及未來增長。倘我們無法吸引、激勵及留住人才，我們的營運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管理層及其他主要人員的持續服務。我們依賴高級管理團隊的專業知識、經驗及遠見。我們亦依賴其他主要人員的技術知識及技能。倘我們的任何高級管理層或主要人員無法或不願繼續為我們提供服務，我們可能無法輕易取代他們或根本無法取代他們。因此，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會因招聘、培訓及挽留主要人員而產生額外開支。

我們的現有業務及未來增長需要一支稱職的員工隊伍。然而，我們經營的行業的特點是對人才的高需求和激烈的競爭。為吸引及留住人才，我們可能需要為僱員提供更高的薪酬、更好的培訓及更具吸引力的職業發展軌道及其他福利，而這可能成本高昂且造成負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吸引或留住合資格人員以支持未來增長。我們可能無法管理與僱員的關係，而我們與僱員之間的任何糾紛或任何與勞工相關的監管或法律程序均可能分散管理及財務資源，對員工士氣造成不利影響、降低我們的生產力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未來的招聘工作。此外，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迅速，我們培訓新僱員並將其融入業務的能力可能無法滿足我們不斷增長的業務需求。上述任何與我們的勞動力有關的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僱員、乘客、客戶、司機及其他第三方的違法、不當或其他不合宜活動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我們經營的行業，需要誠信及得到乘客及客戶信賴。我們的僱員、乘客、客戶、司機及其他第三方的違法、不當或其他不合宜活動（包括之前可能曾與我們合作的個人或故意冒充我們平台乘客的個人的活動），可能會對我們客戶及乘客的信心、品牌、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該等不合宜活動可能包括襲擊、辱罵、盜竊、其他不當行為或過失等。

儘管我們已實施各種措施以預測、識別及解決該等類型活動的風險，但不一定能識別、解決及防止該等人士的所有違法、不當或其他不合宜活動。我們為發現及防止該等活動而採取的預防措施可能無法有效控制未知或不在管理之下的風險或損失。同時，倘我們為防範該等違法、不當或其他不合宜活動而採取的措施過於嚴格，則可能會無意中阻止了司機或乘客繼續使用我們平台，或減低他們使用我們平台的意願。

風險因素

倘我們的任何僱員、乘客、客戶、司機及其他第三方從事非法或可疑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可能蒙受經濟損失，並可能面臨監管制裁及重大法律責任，而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吸引新乘客、客戶及司機的能力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倘僱員在受僱期間或司機在提供服務期間受到任何制裁，即使是與我們無關的事項，我們可能會遭受負面宣傳，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公眾形象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並導致針對我們的調查或索賠。我們亦可能被視為促成或參與非法活動或不當行為，而因此須承擔民事或刑事責任。

倘若來自業務夥伴或其他第三方的服務質量下降，乘客可向我們索取賠償，且不會繼續使用我們的服務。

我們確保令人滿意的乘客體驗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業務夥伴（包括客運企業、網約車司機及其他供應商）提供高質量的服務及產品。倘我們的業務夥伴未能提供優質服務，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將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確保業務夥伴提供的服務質量，包括：(i)在與我們訂立的協議中訂明業務夥伴的責任；及(ii)定期為業務夥伴提供服務質素培訓。該等行動可能不足以有效發現質量問題。倘我們的乘客對所提供的出行服務不滿意，他們可能會減少使用或完全放棄使用我們的線上平台，甚至可能要求我們退還已支付予我們的款項，或就他們因我們的出行服務提供商的表現或不當行為而蒙受的損失向我們索償，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與其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我們根據一系列標準甄選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包括他們所展示的能力、市場聲譽及我們與他們的過往關係。我們依賴第三方雲服務供應商存儲我們的乘客數據。倘我們的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終止與我們的關係或拒絕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與我們重續協議，我們將需尋找替代供應商，並且可能無法在可接受的時間內獲得類似的條款或替換此類供應商。我們亦依賴第三方提供的其他軟件及服務，例如通訊及內部軟件，倘該等軟件及服務未能符合我們的預期、包含錯誤或漏洞、遭遇干擾，或出現中斷，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增加我們的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與任何第三方合作夥伴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有關的任何負面宣傳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監管或訴訟風險增加。此外，我們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可能不時受到監管行動的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他們與我們的關係造成不利影響，並削弱他們向我們提供滿意服務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的平台與不受我們控制的第三方應用程序和平台之間的互操作性。

我們平台最重要的特徵之一為其與多種設備、操作系統及第三方應用程序的廣泛互操作性。我們的平台可通過網絡以及運行各種操作系統（如iOS及安卓）的設備訪問，且我們與多種支付、旅行、數據管理和安全供應商等進行了集成。我們依賴我們平台在該等我們無法控制的第三方操作系統及應用程序的可訪問性。隨著我們服務的擴展和發展，我們與其他第三方應用程序、產品和服務的集成可能會越來越多。第三方服務及產品在不斷發展，我們可能無法維護或修改我們的平台以確保其在發展變化後與第三方產品的兼容性。此外，我們有些競爭對手或技術合作夥伴可能會採取行動干擾我們的平台與其自身產品或服務的互操作性，或對我們運營和分銷平台的能力和條款施加強大的業務影響。如果我們的任何競爭對手或技術合作夥伴以降低我們平台功能或性能、令我們不滿意，或給予競爭產品或服務優先待遇的方式修改其產品、標準或使用條款，則互操作性的喪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涉及收集、存儲、處理和傳輸大量數據，可能受到複雜且不斷變化的網絡安全、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安全相關法規和監督所約束。全面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產生巨額成本並分散管理團隊注意力。

我們的業務涉及收集、存儲、處理和傳輸與我們的司機和乘客相關的數據，包括但不限於身份信息、交易信息和其他敏感個人信息。我們受到有關網絡安全、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安全的各種法律法規所約束，包括對個人信息收集、存儲和使用的限制以及採取措施防止個人信息被洩露、竊取或篡改的要求。

例如，根據2021年12月28日發佈並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如果主管部門認為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主管部門可以對我們啟動網絡安全審查。此外，考慮到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承擔的網絡安全保護義務有所增加，如果我們將來被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則可能需要承擔更多的網絡和數據安全成本以遵守相關監管要求。然而，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無具體規定何為「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鑒於現行中國法律法規對「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活動的詮釋須主管部門作進一步澄清，而且，「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的範圍須待主管部門作出進一步澄清及解釋，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是否將受網絡安全審查或日後頒佈的新規則或法規是否將對我們施加額外合規要求。

2024年3月22日，國家網信辦發佈了《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或新數據跨境流動規定），於同日生效。新數據跨境流動規定訂明，若與《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有任何衝突，以新數據跨境流動規定為準。新數據跨境流動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訂明適用於符合特定門檻或條件的個人信息及重要數據出境的監管程序，包括通過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訂立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或通過個人信息保護認證。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日常業務經營並無涉及向任何境外接收者轉移任何重要數據或個人信息。若我們在未來經營活動中涉及將重要數據和個人信息從中國跨境傳輸至中國境外地區，且符合上述任何一項條件，我們應按照新數據跨境流動規定及有關數據和個人信息跨境傳輸的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履行相應的安全評估義務或其他義務。

由於我們通過APP提供服務，APP的個人信息保護水平和相關合規監管措施可能帶來重大影響。如果我們未能通過技術和管理手段及時處理或回應監管機構發現的合規問題，我們可能會因侵犯個人信息權益而受到社會批評。如果情節嚴重，我們還可能受到行政處罰，如強制APP從APP商店下架、暫停服務或罰款。

我們的安全系統和措施可能無法發現和防止所有洩露。我們的信息技術和基礎設施可能容易受到網絡攻擊或安全漏洞的影響，第三方可能會繞過我們的安全措施，挪用專有信息，並導致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中斷。未經授權的第三方還可能試圖以欺詐手段誘導我們的僱員、合作夥伴、司機、乘客或其他人披露用戶名稱、密碼、支付卡信息或其他敏感信息，或使用日益複雜的方法從事涉及個人信息的非法活動。此外，我們平台上的司機和乘客可能在自己的移動設備上存在與我們的系統和平台完全無關的漏洞，但可能會錯誤地將自己的漏洞歸咎於我們或對我們的系統和平台造成不利影響。

任何實際或認定安全漏洞，可能中斷我們的運營，暫時或永久癱瘓我們的平台，導致欺詐性資金轉移，損害我們與乘客和其他業務夥伴的關係，並導致我們承擔法律責任、監管制裁、財務風險和聲譽損害，其中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影響我們與我們共享或披露數據實體的隱私或

風險因素

安全漏洞都可能產生類似的影響。此外，任何針對我們競爭對手的網絡攻擊或安全和隱私漏洞都可能削弱人們普遍對我們所營運服務行業的信心，從而削弱對我們平台的信心。

隨著有關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的新法律、法規和標準的頒佈，我們可能會花費更多資金來升級和改進我們的數據安全機制，以遵守更嚴格的要求。我們必須遵守這些法律、法規和標準，否則我們可能會遭受罰款或其他處罰，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阻止他人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並使我們面臨訴訟。

我們認為我們的專利、著作權、域名和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依靠專利、著作權、商標法、披露限制和其他限制使用我們知識產權的協議以及僱員的定期培訓組合來保護這些權利。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

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未必總是遵守我們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圖像、角色和其他知識產權的合同條款。這些協議可能無法有效防止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此外，第三方可能會獨立發現商業秘密和專有信息，從而限制我們對此類當事方主張任何商業秘密權利的能力。

我們的競爭對手和其他第三方可能會註冊與我們相似的商標或申請相似的專利或著作權，並可能從我們轉移潛在乘客及客戶到他們身上。要阻止這種不正當競爭活動在本質上有困難。如果我們無法阻止此類活動，競爭對手和其他第三方可能會從我們的平台上趕走潛在乘客及旅客，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在我們運營的地理市場中，監管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專有技術、商標和其他知識產權既困難又昂貴，並且可能需要訴訟來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未來的訴訟可能會導致大量成本和資源轉移，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以及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受到第三方提出知識產權侵權索賠或其他指控，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不能確定我們的經營或業務的任何方面不會侵犯或以其他方式違反第三方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持有的商標、著作權、專利、專有技術、商業秘密或其他知識產權。我們尚未遭受與他人知識產權有關的重大訴訟和未決或針對我們的索賠，但未來我們可能不時受到此類訴訟和索賠。此外，與專利和其他知識產權有關的適用法律和詮釋，以及在我們經營所在地理市場授予此類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的程序和標準仍在不斷發展，我們無法保證法院或監管機構會同意我們的分析。

我們可能會在監察和偵測潛在侵權行為方面產生額外費用。如果我們被發現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會因侵權活動承擔責任或被禁止使用此類知識產權，並且可能會產生許可費用或被迫開發自己的替代方案。針對任何侵權或許可的指控和索賠進行辯護可能既昂貴又耗時，並可能分散我們用於業務和運營的管理層時間和其他資源，而且許多此類索賠和訴訟的結果無法預測。如果發生涉及支付大筆金錢的判決、罰款或和解，或針對我們發出禁制措施，則可能導致重大的金錢責任，並可能通過限制或禁止我們使用相關知識產權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和運營，並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涉及的法律訴訟或調查所導致的不利訴訟判決或和解可能會使我們面臨金錢損失或限制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

我們已經並可能在未來涉及司機、乘客、員工、業務夥伴、服務提供商、其他股東、競爭對手或政府部門等提出的私人訴訟、集體訴訟、調查和各種其他法律訴訟。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任何此類訴訟、調查和法律訴訟的結果本質上都不可預測，而且辯護的費用很昂貴。任何涉及我們的索賠，無論是否有理據，都可能耗費時間、成本高昂及損害我們的聲譽，並且可能需要大量的管理時間和公司資源。如果任何這些法律訴訟的判決對我們不利，或者我們達成和解安排，我們可能會遭受金錢損失或被迫改變我們的業務經營方式，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保單和保險計劃可能無法提供足夠的保障來充分減輕我們面臨的潛在責任，而我們可能需要為保障支付高額保費或免賠額，在某些情況下，我們可能根本無法獲得保險。請參閱「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未必在所有方面都充足或有效，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尋求建立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包括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運營的政策和程序。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然而，由於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和實施存在固有的局限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能夠識別、預防和管理所有風險。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監察我們的運營並確保其整體合規性。然而，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無法及時識別所有不合規事件，或者根本無法識別。我們不是時刻可能及時發現和防止欺詐和其他不當行為，我們為防止和發現此類活動而採取的預防措施可能無效。

我們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還取決於我們員工的有效實施。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此類實施不會出現任何人為錯誤或失誤，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我們未來可能會提供更廣泛、更多樣化的服務，服務的多樣化將要求我們繼續提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能力。如果我們未能及時調整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和程序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本，但未必可以優惠條款獲得。

我們可能不時需要額外資本來支持我們的運營、擴張、進行研發和擴展我們的服務網絡。我們預計，我們的資本開支水平將受到客戶或乘客對我們的客運服務或網約車服務以及數字化及業務解決方案的需求的顯著影響。

我們獲得執行業務計劃所需融資的能力取決於許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一般市場狀況和投資者對我們業務計劃的接受程度。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此類融資的時間、金額、條款和條件對我們缺乏吸引力或無法獲得。特別是，最近金融市場的混亂和動盪的經濟狀況可能會影響我們籌集資金的能力。如果我們無法籌集足夠的資金，我們將需要大幅削減支出或推遲或暫停我們計劃的活動。此外，我們未來的資本需求和其他業務原因可能要求我們出售額外的股權或債務證券或獲得信貸。出售額外的股權或股權掛鉤證券可能會攤薄我們股東的股權。發行債務證券和承擔額外債務將導致債務償還義務增加。此外，如果我們現有或未來的任何融資安排要求我們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滿足財務契約並包含交叉違約條款，我們可能由於這些限制而需要尋求貸款人的許可才能進行某些公司行動。在此情況下，貸款人利益可能與我們有別，我們可能無法在需要時獲得他們的許可。這可能會阻止我們採取我們認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行動。如果我們未能履行付款和其他義務，包括財務契約和擔保覆蓋要求，可能會導致

風 險 因 素

我們違反擔保貸款協議。我們的貸款人可能會要求我們提前償還債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以及我們向股東支付股息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風險。

根據一般市場慣例，我們投購若干保險，涵蓋與我們的業務和運營相關的意外風險，包括旅行責任保險、員工保險、工作安全責任保險、財產損失保險和車輛損壞保險，但我們並無投購關鍵人員人壽保險或業務中斷保險，因為這些保險在適用法律下並非強制性。我們還購買了與我們的網約車服務相關的保險，包括承運人責任保險及安全生產責任保險。如果我們的保險範圍不足以彌補發生的損失，我們可能會承擔重大額外費用。此外，任何未投保的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或我們未投保的設備或設施的重大損壞，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的地理市場的保險業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保險公司目前提供有限的業務相關保險產品。因此，即使我們願意投保，也可能無法確保涵蓋與我們的資產或業務相關的某些風險。如果我們因火災、爆炸、洪水或其他自然災害、網絡基礎設施或業務運營中斷或任何重大訴訟而蒙受重大損失或負債，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目前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任何損失，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及時根據我們目前的保單成功索賠或根本無法索賠。如果我們遭受任何保單未涵蓋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我們的實際損失，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監管環境及法律制度不斷演變，可能要求我們不時對我們的營運作出變動，未能對變動作出回應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中國的法律制度是基於成文法的民法制度。有別於普通法制度，民法制度下的過往法院判決可作為參考，但先例價值有限。

我們面臨我們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法律制度的若干不確定因素。近期頒佈的法律及法規可能不足以涵蓋該等市場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尤其是，該等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執行取決於未來的實施情況，而部分該等法律法規對我們業務的應用尚未有定論。我們可能不時訴諸行政及法院程序以強制執行我們的合法權利。然而，由於地方行政及法院機關獲授權解釋及實施法定條文及合約條款，故可能難以評估行政及法院訴訟的結果以及我們在多個地區市場的法律保障水平。地方法院可酌情拒絕執行外國裁決或仲裁裁決。該等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法律規定的相關性及我們執行合約權利或申索的能力的判斷。此外，通過不合理或無意義的法律訴訟、有關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試圖從我們獲得付款或利益的威脅，監管的不確定性可能會被利用。

適用於我們的法律及法規不斷演變。因此，我們可能在不知情情況下違反若干政策及規則，經過一段時間後才察覺違規。該等不確定因素，包括我們合約、財產（包括知識產權）及程序權利的範圍及影響的不確定性，以及未能應對我們地區市場監管環境的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阻礙我們繼續營運的能力。

與我們租賃物業相關的若干問題可能會影響我們繼續使用該等物業或使我們面臨潛在罰款。

我們的公司總部位於中國北京。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並無擁有任何物業，並於中國多個城市租賃33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為5,895.12平方米，全部用作業務運營辦公場所、員工宿舍或倉庫。請參閱「業務－物業」。

風險因素

於每一租賃期屆滿時，我們必須就延長租期進行磋商。倘若我們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協商延長租期，我們將被迫遷往其他地點，或租金可能會大幅增加。這可能會擾亂我們的營運，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無法轉淨虧為淨盈。此外，我們無法保證租賃不會因我們不能控制的原因而在屆滿日前被終止，例如物業的業主或承租人違反租賃，或因業主缺乏租賃物業的所有權而導致租賃無效。倘任何該等租賃因第三方的質疑而終止，我們或無法繼續使用該等物業。在此情況下，我們需要搬遷至其他處所，並可能因搬遷而產生額外成本。

此外，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總建築面積756.86平方米的八項租賃物業存在產權缺陷，原因為若干出租人未提供房產權證或其他有關其合法租賃有關物業的權利的相關證明。請參閱「業務－物業」。我們可能會面臨業主或其他第三方對我們佔用該物業的權利提出質疑。

此外，如果業主基於任何原因（包括但不限於業主不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政府授權拆遷或任何其他不可預見事件）未能履行業主與我們之間的租賃項下的義務，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該等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不知悉任何第三方或政府機關對該等租賃物業的業權提出任何可能影響我們目前佔用情況的質疑。儘管倘任何該等租約因第三方或政府機關就任何該等問題提出質疑而被終止，我們預期我們將不會遭受到任何罰款或懲罰，但我們可能被迫將我們的營運從受影響的辦公室遷出，並產生相應的額外開支。如果我們無法及時找到合適替代地點，或無法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找到合適替代地點，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租賃訂約方須就該租賃向中國住建部地方分局登記及備案。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總建築面積3,212.21平方米的24項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於中國相關土地及房地產管理部門登記及備案。儘管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未登記不會影響租賃的有效性，但我們可能會被有關政府機關勒令於規定期限內登記相關租賃，否則我們可能會就每次違反租賃登記規定的事件被罰款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

出售H股的收益及H股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現行中國稅務法律法規及規則，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他們支付的股息以及出售或按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承擔不同的稅務責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非中國居民個人從中國取得的利息、股息及紅利，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外國個人居住的司法權區之間的適用稅務條約減少或豁免相關稅務義務，否則我們必須從股息付款中預扣有關稅款。一般而言，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規定，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可以向稅務條約管轄區內的海外居民個人分派股息時，按10%的稅率預扣個人所得稅。當10%的稅率不適用時，(a)如適用稅率低於10%，扣繳公司應按適當程序退還多繳之稅額；(b)如適用稅率介於10%至20%之間，扣繳公司應按協定的實際稅率預扣該境外個人所得稅；或(c)若無適用稅收協定，扣繳公司應按20%的稅率預扣該境外個人所得稅。

對於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雖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但收入與該機構、場所無關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我們派付的股息及該等外國企業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

風 險 因 素

變現的收益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應付予非中國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的股息的預扣稅率為10%，但可根據中國與相關非中國居民企業所在司法權區之間的特別安排或適用協定進一步調低。

此外，中國的稅務法律法規可能會發展，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可能會不時修訂。例如，無法保證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H股的收益是否會因中國稅務法律法規或該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詮釋或實施的任何變更而須繳納個人所得稅。此外，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可能會有所不同，且可能不斷演變並發生重大變化，包括支付予非中國居民股東的股息以及出售或按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的個人所得稅。倘適用稅務法律法規或該等法律法規的詮釋或應用發生任何變更，閣下[編纂]於本公司H股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中國不時採納法規以監管算法使用。倘新訂或現有法規限制我們在業務中使用算法的能力，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在運營中使用算法。例如，我們在運營過程中使用各種聚合算法對數據進行分類和分析。此外，我們的技術和數據優勢來自較大的乘客基礎及龐大交易量，這使我們能夠將數據轉化為實力，同時提升服務及技術。

中國已採納規管使用算法及基於算法推薦的法規。於2021年2月7日生效的《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禁止在缺乏正當理由的前提下，通過基於數據分析，根據乘客支付能力、消費偏好和習慣等，實行差異性交易價格或其他交易條件。於2021年9月17日發佈的《關於加強互聯網信息服務算法綜合治理的指導意見》要求相關監管部門對算法的數據使用、應用場景、影響效果開展日常監測工作，開展算法安全評估，建立算法備案制度，健全算法分級分類體系。於2022年3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信息服務算法推薦管理規定》規定，算法推薦服務提供者應當落實算法安全主體責任，以顯著方式告知乘客其提供算法推薦服務的情況，並以適當方式公示及定期審核算法推薦服務的基本原理、目的意圖和主要運行機制。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要求大型網絡平台服務提供者使用公平公正的算法及平台規則。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信息安全及審查的法規」。倘新訂或現有法規限制我們在業務中使用算法的能力，我們未必能夠完全利用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未能完全遵守中國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法律及法規可能令我們遭受處罰。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我們為僱員支付法定社會福利，包括社會保險費。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託一名第三方代繳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而我們並未按照適用中國法律的規定為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1)倘我們未能按規定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當地社會保險機構或會要求我們在規定期限內繳納短繳款項，並可能自應繳款之日起每日向我們收取相當於逾期繳款0.05%的滯納金；倘在規定期限內仍未繳付款項，主管部門或會再處以短繳款項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2)倘我們未能按時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要求限期繳納，逾期仍不繳納的，可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勞動

風 險 因 素

和社會保障的規定－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未為我們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而被主管部門處以任何罰款或處罰或被責令改正，惟倘相關地方部門要求我們繳納短繳款項並對我們處以滯納金或罰款，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閣下在根據外國法律向我們、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外國判決或提起訴訟時可能會遇到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及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居於中國。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境內。因此，投資者可能無法在香港或中國境外直接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

中國目前並無條約規定相互承認及執行若干國家（包括但不限於美國、英國及日本）的法院判決。因此，可能難以承認及執行該等司法權區的法院判決。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與香港簽訂《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安排**」），於2008年8月1日生效。根據安排，倘任何指定的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根據選擇法院協議在民商事案件中作出要求支付款項的可執行終審判決，則任何有關各方均可向相關的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承認及強制執行該判決。因此，倘爭議各方未書面同意訂立該法院選擇協議，則無法在中國執行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安排的解釋及實施仍在演變，根據安排提起的訴訟的結果及有效性可能難以評估。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法院與香港政府簽署《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旨在建立一個更為清晰明確的機制，以認可和執行香港及中國之間就更廣範圍的民商事案件所作的判決。新安排只會在最高法院頒佈司法解釋及香港完成相關立法程序後生效。新安排生效後，將取代安排。於新安排生效前，倘爭議各方不同意訂立選擇法院協議，則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仍有可能無法在中國執行。

有關外幣兌換的政策及法規可能會限制我們支付股息及履行其他義務的能力。

我們取得外匯的能力受重大外匯法規規限，且就資本賬戶下的交易而言，須經中國政府部門（包括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及／或向其登記。尤其是，如果我們通過外債方式融資，則該金額不得（其中包括）超過法定限額，且該等貸款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支機構登記。倘我們以額外出資方式融資，則該出資須向市場監管總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登記，向商務部申報外商投資資料，或向中國其他政府部門登記。鑑於中國法規對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直接投資施加的各種規定，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完成必要的政府程序或獲得必要的政府批准。倘我們未能完成有關登記或取得有關批准，我們將中國業務資本化或以其他方式提供資金的能力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為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的部分收入可能會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我們的外幣債務。例如，我們需要取得外幣以支付H股的已宣派股息（如有）。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法律法規，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夠通過遵守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支付股息，而無需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然而，中國政府日後可酌情採取措施，在若干情況下限制資本賬戶及經常賬戶交易使用外幣。因此，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我們的H股持有人支付股息。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不時波動，並受多項因素影響，例如中國及國際政治及經濟狀況的變化以及中國政府規定的財政及外匯政策。外匯市場的發展以及利率市場化及人民幣國際化的進展可能會在未來導致監管機構對匯率制度的進一步調整，而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的價值日後可能會大幅升值或貶值。

[編纂][編纂]將以港元收取。因此，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或任何其他外幣的任何升值均可能導致我們[編纂][編纂]的價值減少。相反，人民幣貶值可能會對我們H股按外幣計的價值及應付股息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可供我們以合理成本降低外匯風險的工具有限。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降低我們H股按外幣計的價值及應付股息。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而H股於[編纂]後的流通量和[編纂]可能波動。

[編纂]完成前，H股並無公開市場。概不保證我們的H股將在[編纂]完成後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H股的[編纂]乃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的結果，未必能反映H股於[編纂]完成後的[編纂]價格。我們已申請批准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和[編纂]。然而，在香港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H股可形成活躍和流通的[編纂]，而即便可以，亦不保證可於[編纂]後持續或H股[編纂]不會於[編纂]後下跌。H股[編纂]可能於[編纂]完成後隨時降至低於[編纂]。此外，H股的[編纂]和[編纂]可能波動。下列因素可能影響H股的[編纂][編纂]和[編纂]：

- 我們的收入和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有關我們或競爭對手招攬或流失主要管理人員的消息；
- 業界宣佈出現有競爭的發展、收購或策略聯盟；
- 財務分析師的盈利估計或推薦意見的轉變；
- 潛在訴訟或監管調查；
- 影響我們或所處行業的整體市況或其他發展動態；
- 其他公司、其他行業的經營和股價表現以及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事件或因素；及
- 我們的流通H股的[編纂]或其他轉讓限制解除，或我們或其他股東出售或預期出售更多H股。

風 險 因 素

此外，證券市場不時有大幅價格和成交量波動，與相關公司的經營表現可能無關或並無直接關係。市場和行業的大幅波動可能對H股的[編纂]和[編纂]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日後在[編纂]出售或預期出售或[編纂]大量H股（包括日後任何H股[編纂]或非上市股份[編纂]為H股），可能會對H股的現行[編纂]和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導致閣下的股權被攤薄。

H股的[編纂]可能因日後大量H股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於公開市場出售或發行或預期可能發生有關出售或發行而下跌。此外，該等日後出售或預期出售亦可能對H股的現行[編纂]及我們日後以有利時間及價格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將擁有兩類股份：非上市股份及H股。我們的非上市股份可在若干情況下[編纂]為H股，惟須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批准，包括內部批准及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並須遵守香港聯交所的規則、法規及程序。倘大量非上市股份[編纂]為H股，H股供應可能會大幅增加，這可能對H股的現行[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透過發行新股本或與股本掛鈎的證券籌集額外資金，而非按比例發行予現有股東，則相關股東的所有權百分比可能會降低。相關新證券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亦可能優先於H股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

由於H股的[編纂]高於每股綜合有形賬面淨值，於[編纂]中的H股的買家可能會在有關購買後面臨即時攤薄，而倘我們因[編纂]獲行使而增發H股，或如果我們在未來增發股份以籌集更多資金，則可能會受到進一步攤薄。

由於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於故[編纂]中的H股的買家將面臨即時攤薄。為擴大業務，我們日後可能會考慮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倘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編纂]的買家可能會面臨其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被攤薄。此外，倘[編纂]行使[編纂]或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以籌集額外資本，則H股持有人的權益可能會被進一步攤薄。

我們可酌情決定如何使用[編纂][編纂]淨額，而閣下未必同意我們如何使用該等款項。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可能不同意或不會為股東帶來有利回報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淨額。有關我們[編纂][編纂]用途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編纂]用途」。

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在所披露的計劃用途範圍內酌情決定[編纂]淨額的實際用途。閣下將資金委託予我們的管理層，就[編纂][編纂]淨額的具體用途而言，閣下必須依賴管理層的判斷。

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息。

自成立以來，我們並無就H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預計將繼續投資於技術和創新，以實施我們的增長戰略，我們相信此舉將有助於為客戶、員工和股東創造價值。在決定是否宣派或派付股息時，董事會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經營要求、資本要求、業務前景、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法律、監管及合約限

風 險 因 素

制，以及可能認為重要的任何其他因素。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我們的細則及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所規限。因此，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否、何時及以何種方式派付股息，或我們將根據股息政策派付股息。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我們強烈提醒 閣下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本文件日期後但於[編纂]完成前，可能會有報章及媒體對我們及[編纂]作出有關報導，當中可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對報章及媒體報導並無足夠的控制權，分析師可能對我們發表負面看法或建議，這可能對H股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就有關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負責。我們對有關我們的任何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發表任何聲明。如果有關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衝突，我們概不就有關陳述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編纂]務請僅按照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不應倚賴任何其他資料。

閣下在作出有關H股的[編纂]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文件、[編纂]及我們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資料。我們概不對報章或其他媒體報道的任何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以及報章或其他媒體就我們的H股、[編纂]或我們所發表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的公正性或適當性負責。我們概不對任何該等數據或出版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因此，有意[編纂]在決定是否[編纂][編纂]時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報道或出版物。在[編纂]中申請[編纂]H股，即表示 閣下已同意， 閣下將不會依賴本文件及[編纂]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